**关于开展2021-2022学年第一学期本科课程助教岗位申报及选聘工作的通知**

各学院：

根据《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本科课程助教岗位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文件要求，现将2021-2022学年第一学期本科课程助教岗位申报及选聘工作等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助教岗位申报条件**

各学院综合考虑课程特点、课程改革、选课人数和教师工作量等实际情况，坚持按需设岗原则组织申报助教岗位。岗位申报应满足下列条件：

1、面向本科生开设的公共基础课、学科基础课和专业主干课，或者立项的优课、混合式教学、慕课等教学改革类课程；

2、实际选课修读人数≥60人；

3、课程学时数≥32。

**二、助教选聘条件及要求**

1、应聘助教岗位者须是我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和优秀的高年级本科生（限推免生）。

2、具有较强的工作责任心，良好的沟通协作能力，身心健康、未受过任何纪律处分。

3、修读过应聘课程且成绩优良，或具备担任应聘课程助教的专业基础知识。

4、每位老师的每门课程（教学班）只能聘任1个助教。

5、在同一助教工作期间，助教不能兼任不同课程（老师）的助教，也不得兼任助管、助研工作。

**三、工作安排**

1、10月18日前，各学院依据有关要求组织申报课程助教岗位，填写《2021-2022学年第一学期本科课程助教岗位信息汇总表》（纸质和电子各一份），由学院助教工作小组负责人签字、学院盖章后报教务处审核。

2、10月20日前，各学院在学院网站上发布助教岗位选聘工作通知，公布经批准的课程岗位信息、助教选聘工作细则、工作安排、咨询电话及咨询人等，接受学生咨询、报名及资格审查工作。

3、10月22日前，根据各学院公布的岗位信息，应聘学生填写《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本科课程助教岗位申请表》，在规定时间内交设岗学院审核。

4、11月1日前，各学院组织考核选拔、确定拟入选名单，并公示无异议后将《2021-2022学年第一学期本科课程助教岗位聘任名单汇总表》报教务处审定。

5、11月3日前，各学院及有关单位完成助教岗前培训，培训合格后安排助教上岗履行职责。

**四、工作要求**

1、各学院成立本科课程助教工作小组，加强组织，有序、规范开展本单位的本科课程助教申报、选聘等工作。

2、各学院要加强助教工作过程管理，充分发挥助教辅助教学的作用。督促主讲教师认真做好助教的培训、指导、考核等管理工作，保证助教工作量饱满和助教质量。

3、助教工作任务完成后，各设岗单位及时组织助教考核工作，并将考核结果在学期结束前报教务处备案。

附件：

1、2021-2022学年第一学期本科课程助教岗位信息汇总表

2、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本科课程助教岗位申请表

3、2021-2022学年第一学期本科课程助教岗位聘任名单汇总表

4、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本科课程助教岗位工作实施细则（试行）

教务处 研究生工作部

2021年10月13日